

山东聚强化学有限公司仓储物流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SDBST-HY2018-008

建设单位：山东聚强化学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山东百斯特职业安全监测评价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九日

建设单位：山东聚强化学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张合远

编制单位：山东百斯特职业安全监测评价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马保安

质量负责人：夏玉玉

项目负责人：马永香

报告编写人：杜鹏程

建设单位

电话：13963388001

邮编：257500

传真：0546-2661133

地址：东营市垦利经济开发区  
石大东路以东，石大南路以南

编制单位

电话：0546-8070678

邮编：257091

传真：0546-8073567

地址：东营市东营区东四路与北二  
路路口南成林慧谷

# 目录

<b>1 验收项目概况</b> .....	<b>6</b>
<b>2 验收依据</b> .....	<b>8</b>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	8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9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0
2.4 验收监测执行标准.....	10
<b>3 工程建设情况</b> .....	<b>11</b>
3.1 项目变动情况.....	11
3.2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11
3.3 建设内容.....	12
3.4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13
3.5 水源及水平衡.....	13
3.6 生产工艺.....	14
<b>4 环境保护设施</b> .....	<b>16</b>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16
4.2 其他环保设施.....	18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18
<b>5 环评结论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b> .....	<b>20</b>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20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4
<b>6 验收执行标准</b> .....	<b>26</b>
6.1 废水执行标准.....	26
6.2 废气执行标准.....	26
6.3 噪声执行标准.....	26
6.4 固废执行标准.....	27
<b>7 验收监测（调查）内容</b> .....	<b>28</b>
7.1 废水.....	28

7.2 废气.....	28
7.3 厂界噪声监测.....	29
7.4 固（液）体废物监测.....	30
<b>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b>	<b>31</b>
8.1 监测分析方法.....	31
8.2 主要监测仪器.....	32
8.3 人员资质.....	32
8.4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32
8.5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32
<b>9 验收监测结果.....</b>	<b>34</b>
9.1 污染物达标排放监测结果.....	34
<b>10 验收监测结论.....</b>	<b>37</b>
10.1 废水.....	37
10.2 无组织废气.....	37
10.3 厂界噪声.....	37
10.4 固（液）体废物.....	37
10.5 验收结论.....	38
<b>附件.....</b>	<b>错误！未定义书签。</b>
附件 1: 委托书	
附件 2: 营业执照	
附件 3: 环评结论及建议	
附件 4: 环评批复	
附件 5: 备案证明	
附件 6: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附件 7: 环境应急预案备案表	
附件 8: 污水处理协议	
附件 9: 项目竣工日期公开	
附件 10: 项目调试起止日期公开	

附件 11：项目照片及现场检测照片

附件 12：检测报告

附件 13：项目整改说明

附件 14：验收意见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1:150000）

附图 2：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3：项目周边关系图

附：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 1 验收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仓储物流项目

性质：新建

建设单位：山东聚强化学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东营市垦利经济开发区石大东路以东，石大南路以南

立项过程：14年1月份开始进行立项，2月7号提交建设申请报告到垦利区开发区发展和改革局，2月11号批准通过，取得《山东省建设项目备案证明》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与完成时间：济宁富美环境研究设计院，2014年2月

环评审批部门：垦利区环境保护局

审批时间与文号：2014年3月13日，垦环建审【2014】020号文件

开工、竣工时间、调试日期：2015年9月，2016年1月，2016年1月1日至2月1日

第一次公开时间、网址：2018年5月16日，山东百斯特职业安全监测评价有限公司网址（<http://www.bestzyjk.cn/>）

第二次公开时间、网址：2018年5月16日，山东百斯特职业安全监测评价有限公司网址（<http://www.bestzyjk.cn/>）

申领排污许可证情况：该单位未纳入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暂不需申请排污许可证。

验收工作由来：根据环境保护部 国环规环评【2017】4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2017年11月），2018年4月山东聚强化学有限公司委托山东百斯特职业安全监测评价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工作。

验收工作的组织与启动时间：2018年4月20日

验收范围与内容：项目分期建设，分期验收。对已建成的科研楼、仓库一、配套附属设备及相应环保设施；对项目生活污水、厂界噪声、无组织废气总悬浮颗粒物进行验收监测。

项目分期建设情况：项目规划总占地面积14666m<sup>2</sup>，项目建筑面积为9649m<sup>2</sup>，项目分期建设，分期验收。一期项目已建成，主要包括科研楼、仓库一及配套设施共4178m<sup>2</sup>，主要分为仓储区及生活区。项目二期尚未建设，包括检测中心、仓库二、仓库三、仓库四等建筑。

编制验收监测方案时间：2018年4月25日

现场验收监测时间：2018年4月28日至4月29日

验收监测报告形成过程：应建设单位委托，山东百斯特公司在实施验收监测与核查后，对监测数据和核查结果进行分析、评价得出结论。

## 2 验收依据

###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

-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修订版），2015年1月1日实施；
-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修订版），2018年1月1日实施；
-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修订版），2016年1月1日实施；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年11月7日（修正版）；
-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1996年10月；
-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2010年12月；
- 《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2012年3月；
- 《国家环境保护标准“十三五”发展规划》，2017年4月10日；
- 《山东省南水北调条例》，2015年5月1日；
- 山东省人大常委会（2001）第16号公告《山东省环境保护条例》，2001年12月；
- 环境保护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安部令第39号《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年6月；
-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第27号文《废弃危险化学品污染环境防治办法》，2005年8月；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682号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年10月；



- ▶ 环境保护部 环发[2012]77号《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防范环境风险的通知》，2012年7月；
- ▶ 环境保护部 环发[2012]98号《关于切实加强风险防范严格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2012年8月；
- ▶ 环境保护部办公厅 环办[2015]52号《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2015年6月；
- ▶ 鲁环办函【2016】141号文《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固体废物环境管理的通知》，2016年9月；
- ▶ 环办监测函【2016】1686号《关于特征污染物监测、监管通知》，2016年9月；
- ▶ 环境保护部办公厅 环办[2017]43号《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2017年9月；
- ▶ 环办环评函[2017]1884号《关于征求<关于强化环境影响评价事中事后监管的实施意见（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函》，2017年12月
- ▶ 环境保护部办公厅环办环评[2018]6号《关于印发制浆造纸等十四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2018]6号，2018年1月29日。

##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 ▶ 环境保护部 国环规环评【2017】4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2017年11月；
- ▶ 东环发[2018]6号《东营市环境保护局关于贯彻落实国环规环评[2017]4号文件的通知》2018年2月13日；
- ▶ 生态环境部 [2018]9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2018年5月16日；
- ▶ 环境保护部办公厅 环办环评函[2017]1235号关于《公开征求<

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征求意见稿）>意见的通知》，2017年8月。

###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济宁富美环境研究设计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年8月；

➤ 垦利区环境保护局垦环建审【2014】020号文件《关于仓储物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2014年3月13日；

➤ 《山东聚强化学有限公司仓储物流项目竣工验收监测委托书》

### 2.4 验收监测执行标准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 山东聚强化学有限公司与山东石大胜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垦利分公司签订的《污水处理协议》；

➤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01）及2013年修改单；

### 3 工程建设情况

#### 3.1 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现场实际监测，项目建设过程中变化情况如下表 3-1。

表 3-1 项目变化情况一览表

环评及批复文件内容	建设内容
项目总占地面积为 14666m <sup>2</sup> ，建设科研楼、检测中心、仓库一、仓库二、仓库三、仓库四等主体建筑及配套设施，总建筑面积为 9469m <sup>2</sup> ，建筑物占地面积 6710m <sup>2</sup> ，建筑密度 44.8%，绿化率 13.8%，容积率为 1.01。项目总投资 6200 万元，环保投 29.02 万元。	项目分期建设、分期验收。项目一期为已建成科研楼、仓库一及配套环保设施建筑面积共 4178m <sup>2</sup> 。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滞留收集后定期外运送周边农民沤制农肥，不外排。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公司污水处理设施初步处理后再排入山东石大胜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垦利分公司处理达标后排放。

根据环境保护部办公厅 2018 年 1 月 29 日发布的环办环评[2018]6 号《关于印发制浆造纸等十四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以及环境保护部办公厅 2015 年 6 月发布的环办[2015]52 号文《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采取的环保设施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属于重大变更。项目其他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文件、环评变更报告及环评批复的内容基本一致。

#### 3.2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本项目建于东营市垦利开发区石大东路以东，石大南路以南。项目西面为山东聚强化学有限公司；北面为一条生产路，隔路为东昊物流；南面与东面为空地。该区域基础设施配套完善，交通、通讯等条

件便捷，水、电等资源供应充足。项目所在区域 2km 内无自然保护区、名胜古迹及风景区等特殊环境敏感目标。项目中心位于经度 118.70，纬度 37.52。

该项目规划总占地面积 14666m<sup>2</sup>，项目建筑面积为 9649m<sup>2</sup>，项目已建成科研楼、仓库一及配套设施 4178m<sup>2</sup>。

项目所在地以及周边地区不存在历史文化遗产、自然遗产、风景名胜和其它自然景观。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3-2，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厂区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2，项目周边关系图见附图 3。

表 3-2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类别	目标	相对方位	相对距离 (m)	功能
环境空气	稻香村	SE	1800	二级
声环境	厂界	--	--	3 类
水环境	溢洪河	S	900	V 类

### 3.3 建设内容

本项目总用地面积 14666m<sup>2</sup>，建筑面积 9469m<sup>2</sup>，主要包括仓储区及生活区，其一一览表如下：

表 3-3 项目基本组成一览表

序号	工程名称	单位	数值
1	项目占地面积	m <sup>2</sup>	14666
2	总建筑面积	m <sup>2</sup>	9649
3	已建面积	m <sup>2</sup>	4178
	科研楼	m <sup>2</sup>	2606
	库房	m <sup>2</sup>	1572
4	容积率		1.01
5	绿化率	%	13.8
6	建筑密度	%	44.8

### 3.4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项目建成后年仓储、配送化工产品 9400 吨，不进行商品交易，不进行易燃易爆、有毒有害货物的运输及储存。

表 3-4 主要储存产品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设计能力（吨/年）	储存方式	备注
1	碳酸钠	1200	牛皮纸袋装	汽运
2	有机膨润土	1100	牛皮纸袋装	汽运
3	钛白粉	900	牛皮纸袋装	汽运
4	氰乙酰胺	1000	牛皮纸袋装	汽运
5	聚合氯化铝	100	牛皮纸袋装	汽运
6	二硫代水杨酸	500	牛皮纸袋装	自产
7	多硫代水杨酸	600	牛皮纸袋装	汽运
8	氯化钙	500	牛皮纸袋装	汽运
9	二溴氰乙酰胺	900	牛皮纸袋装	自产
10	单氟磷酸钠	900	牛皮纸袋装	自产
11	异恶唑	200	牛皮纸袋装	自产
12	十二烷基磺酸钠	500	牛皮纸袋装	自产
13	解草酮	100	牛皮纸袋装	自产

经调查本项目储存的化工产品均未列入《危险化学品名录》(2012 版)内，本项目只进行普通化工产品的运输及储存，不进行有毒有害货物的运输及储存，不进行商品交易，如若项目区使用功能发生变更，需另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 3.5 水源及水平衡

#### 3.5.1 给水

本项目用水由市政供水管道供给，其水质、水压、水量均能满足生产和生活的需要。

1、生活用水：生活用水包括两部分：员工用水及客户用水。经现场实际调查员工用水每天需水量约 0.48m<sup>3</sup>/d；经现场实际调查客户

用水每天需水量约  $0.1\text{m}^3$ ；则生活用水量为  $0.58\text{m}^3/\text{d}$ ，年工作时间为 300 天，年生活用水量  $174\text{m}^3/\text{a}$ 。

2、绿化用水：项目绿化面积  $1012\text{m}^2$ ，绿化用水按额定  $1\text{L}/\text{m}^2 \cdot \text{d}$  计，绿化用水  $1.01\text{m}^3/\text{d}$ ，绿化天数按年 200 天计算，则绿化用水量为  $202\text{m}^3/\text{a}$ 。

### 3.5.2 排水

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单独收集后外排。绿化用水全部蒸发损耗；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464\text{m}^3/\text{d}$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公司污水处理设施初步处理后再排入山东石大胜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垦利分公司处理达标后排放。

表 3-5 项目给排水平衡表 单位： $\text{m}^3/\text{d}$

序号	用水项目	用水系数	日用水量	年用水量	排水量	计算天数
1	生活用水	40L/人 d	$0.58\text{m}^3/\text{d}$	$174\text{m}^3/\text{a}$	$139.2\text{m}^3/\text{a}$	300 天
2	绿化用水	$1\text{L}/\text{m}^2 \cdot \text{d}$	$1.01\text{m}^3/\text{d}$	$202\text{m}^3/\text{a}$	0	200 天
共计			$1.59\text{m}^3/\text{d}$	$376\text{m}^3/\text{a}$	$139.2\text{m}^3/\text{a}$	--

建设项目给排水平衡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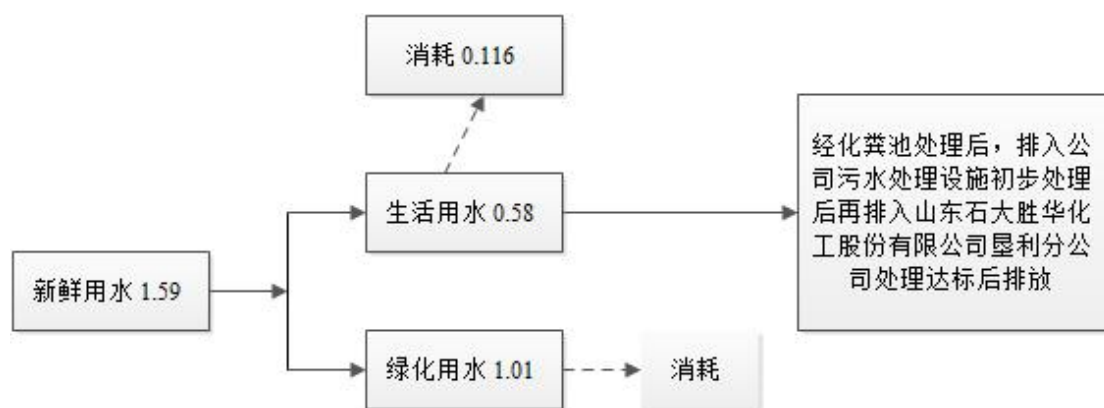


图 3-1 项目给排水平衡图（单位： $\text{m}^3/\text{d}$ ）

## 3.6 生产工艺

### 3.6.1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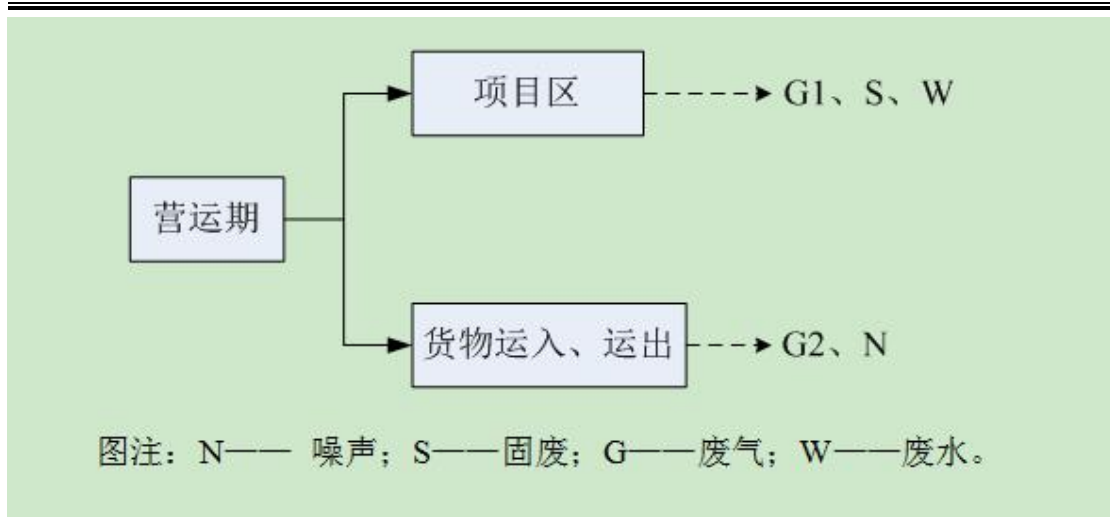


图 3-2 本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 3.6.2 产污设备

本项目主要产污过程为车辆进出、装卸货所产生的噪声和烟尘等污染。

## 4 环境保护设施

### 4.1 污染治理/处置设施

#### 4.1.1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该项目共有员工共 12 人，经实际调查总的生活污水量为 139.2m<sup>3</sup>/a，主要污染物为 COD<sub>Cr</sub>、BOD<sub>5</sub>、氨氮、悬浮物、总氮、硫化物、石油类、总磷、含盐量、pH 等，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公司污水处理设施初步处理后再排入山东石大胜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垦利分公司处理达标后排放，对周围水环境影响较小。本项目须做好化粪池等的防渗，防止废水渗漏污染地下水。

园区实施了雨污分流。

#### 4.1.2 废气

本项目营运期废气主要为运输车辆扬尘及车辆尾气。

##### (1) 扬尘

车辆进出时会产生扬尘，园区内限制车辆行驶速度，产生的扬尘量极少，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该项目道路及临时停车场地面做混凝土硬化处理，采取洒水抑尘措施后，扬尘不会对周围大气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 (2) 车辆尾气

汽车在区内行驶以及出入停车位和怠速、慢速行驶时会产生汽车尾气污染，该尾气包括排气管尾气、曲轴箱漏气及油箱和化油器等燃料系统的泄漏气等，主要污染因子为 CO、HC（碳氢化合物）、NO<sub>x</sub> 等。

根据国家有关要求，车辆尾气排放需达到欧 II 标准，本项目汽车在进、出厂区时均为怠速行驶和启动状态，在这种状态时，汽车将有



尾气排放。根据类比调查和有关资料，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汽车尾气中所含的 CO、NO<sub>x</sub> 及 HC，在地面直接扩散外排，属面源无组织排放。

项目通过在道路周围加强绿化、建立绿色屏障等措施，同时汽车在项目区内行驶停留时间较短，产生少量的汽车尾气能够迅速被环境空气稀释、扩散，对环境产生的影响较小。

#### 4.1.3 噪声

项目噪声源主要是装卸过程产生的噪声和来往车辆产生的噪声，噪声强度为 75~90dB(A)，车辆到位后，车辆将停在固定位置，噪声将消失。一般车辆装卸作业在白天进行，应严格控制车速，文明驾驶，减少鸣笛；装卸货物应轻搬轻卸。噪声影响较小。

表 4-1 噪声情况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等效声级 (dB)	治理措施
1	运输车辆	80~90	文明驾驶，减少鸣笛
2	装卸设备	75~85	装卸货物应轻搬轻卸

#### 4.1.4 固（液）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来自员工与客户，职工为 12 人，经现场实际调查，员工生活垃圾产生量约 1.8t/a；经现场实际调查，客户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 1.86t/a。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收集后外运处理。

表 4-2 固（液）体废物一览表

名称	来源	性质	产生量	处理处置方式	废物暂存合同签订情况	委托单位资质	危废转移联单情况
生活垃圾	员工、客户日常生活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1.86t/a	环卫部门收集后外运处理	---	---	---

## 4.2 其他环保设施

### 4.2.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项目对生产区地面进行硬化，并采取防渗措施。项目生产区设置了灭火器、消防栓等器材。

### 4.2.2 在线监测装置

项目未安装废气、废水在线监测装置。

##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6200 万元，环保投资 29.02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0.47%。该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执行了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的要求，按照环评批复要求进行设计、施工和试生产，满足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要求。

表 4-3 各项环保措施投资情况

项目	环保措施	投资额（万元）
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公司污水处理设施初步处理后再排入山东石大胜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垦利分公司处理达标后排放	5.0
噪声	一般车辆装卸作业在白天进行，应严格控制车速，文明驾驶，减少鸣笛；装卸货物应轻搬轻卸	0
固（液）体废物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0.5
绿化	厂区绿化及地面硬化等	23.52
合计		29.02

表 4-4 项目环保批复落实情况一览表

序号	环保批复文件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是否符合
1	水污染控制措施：厂区实行雨污分流。生活废水经过化粪池处理后定期外运作农肥，不外排。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公司污水处理设施初步处理后再排入山东石大胜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垦利分公司处理达标后排放。	基本符合

序号	环保批复文件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是否符合
2	大气污染物控制措施：施工期采取遮挡、围挡、喷洒、冲洗、绿化等防尘措施，项目区道路进行硬化，建材集中堆放，运输车辆出厂时必须使用毡布覆盖，避免在大风天气作业，严格按照《山东省扬尘污染防治管理办法》对扬尘进行治理；加强厂区绿化，合理安排车辆进出。	施工期采取遮挡、围挡、喷洒、冲洗、绿化等防尘措施，项目区道路进行硬化，建材集中堆放，运输车辆出厂时必须使用毡布覆盖，避免在大风天气作业，严格按照《山东省扬尘污染防治管理办法》对扬尘进行治理；加强厂区绿化，合理安排车辆进出。	符合
3	固废控制措施：生活垃圾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	生活垃圾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	符合
4	噪声控制措施：对进出车辆进行限速，禁止鸣笛，采用有效的隔音、合理布局等措施使噪声达标排放。	已对进出车辆进行限速，禁止鸣笛，采用有效的隔音、合理布局等措施使噪声达标排放。	符合
5	总量控制：本项目不设锅炉，不分配总量控制指标。	项目不设锅炉，不分配总量控制指标。	符合
6	施工期应对现场大气、水、声、固废采取有效的防治措施。建立符合本企业实际的应急预案，加强环境管理、环境监测与信息沟通，确保不出现环境污染事故。	施工期对现场大气、水、声、固废采取有效的防治措施。建立了符合本企业实际的应急预案，加强了环境管理、环境监测与信息沟通。	符合
7	“三同时”落实情况	项目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	符合

## 5 环评结论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 一、结论

##### 1、项目概况

山东聚强化学有限公司拟投资 6200 万元建设仓储物流项目。本项目主要进行储普通化工产品的储存及运输，不进行商品交易，不进行易燃易爆、有毒有害货物的运输及储存。

##### 2、选址符合性

本项目拟建于东营市垦利开发区石大东路以东，石大南路以南。项目西面为山东聚强化学有限公司；北面为一条生产路，隔路为东昊物流；南面与东面为空地。项目所在地基础设施配套完善，交通、通讯等条件便捷，所需各种原材料及水、电等资源供应充足，物流园区布置合理，水、电辅助工程配套齐全，消防、安全设施完善，项目选址比较合理。

##### 3、项目产业政策符合性

本项目为仓储物流项目，本项目主要进行储普通化工产品储存及运输，不进行商品交易，不进行易燃易爆、有毒有害货物的运输及储存。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修正）》。本项目不属于其中的鼓励类、限制类项目，为允许类项目，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

##### 4、项目周围环境质量现状

###### （1）、环境空气

本项目拟建于东营市垦利开发区石大东路以东，石大南路以南，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属二类区，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

## (2)、水环境

项目所在地地表水环境质量功能区属V类区，执行国家《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V类标准。该区域地下水环境质量较好，达到国家《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93）III类标准。

## (3)、声环境

项目所在地厂界周围环境噪声基本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3类标准，声学环境质量较好。

## (4)、生态环境

生态环境质量相对较好，植被覆盖率较高，本区有较多的低平的积水洼地，期间栖息着多种鸟类。

项目区内无珍稀动植物和文物保护区，无重大环境制约因素，本项目在该地建设对当地生态环境现状影响较小。

## 5、污染物排放情况及影响分析

### (1) 环境空气影响分析：

#### 1、汽车扬尘、尾气

本项目汽车运输进出厂区会扬尘。根据本项目的情况，项目建设方对厂区内地面定期派专人进行路面清扫、洒水，以减少道路扬尘。项目营运期间进出车辆产生一定量的汽车尾气，为无组织排放，经大气扩散稀释后，对周围环境空气质量影响较小。

### (2) 水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对地表水产生的影响主要为生活废水  $139.2 \text{ m}^3/\text{a}$ ，经化粪池收集后，定期外运做农肥，不外排，对周围地表水环境产生影响较小。

### (3) 噪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各种车辆及装卸货物产生的噪声，约  $70\sim 85\text{dB(A)}$ 。企业对来往的汽车，加强管理，不随意鸣笛；装卸货物轻搬轻卸。预测厂区周围的环境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

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4）固体废弃物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为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生活垃圾产生量为1.86t/a，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送往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场集中处置。固体废物处置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标准。

#### （5）风险环境影响分析

按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04）和《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防范环境风险的通知》（环发[2012]77号）的规定，对本新建项目的环境风险源识别、环境风险预测、选址及敏感目标、防范措施等做出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04）中规定的物质危险性识别标准及所在区域类别可知，本建设项目在产品储运等过程中，环境风险较小，不存在重大的环境风险。

### 6、项目环保措施与要求

拟建项目环保措施一览表如下：

9-1 项目环保措施一览表

实施阶段	影响因素	措施
施工期	水环境	1、施工废水回用；
		2、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排入东营市垦利开发区石大胜华污水处理厂处理。
	环境空气	1、定时洒水，防止浮尘产生，大风日加大洒水量及洒水次数；
		2、运输通道及时清扫、冲洗，以减少汽车行驶扬尘；
		3、施工渣土外运车辆应加盖篷布，减少沿路遗洒；
		4、避免起尘原材料的露天堆放，物料用帆布覆盖。
	声环境	1、合理安排施工时间，避开夜间施工，尽量缩短工期；
2、运输车辆进入现场减速、减少鸣笛。		
固废	1、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运营阶	废水	1、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沉淀后外运做农肥。
	废气	1、车辆扬尘：洒水抑尘、加强管理
		2、车辆尾气：产生量较少，直接无组织排放

段	噪声	1、对产生噪声的设施及设备做好消声、减震措施；加强绿化，建设绿化降噪带
		2、货物装卸：轻搬轻卸
	固废	1、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外运处理。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当地产业发展导向，选址符合当地规划。该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外运做农肥，不外排；扬尘等大气污染物经合理有效的防治措施后，均能达标；噪声经采取隔声、减震措施后符合国家标准；固体废物能合理处置，该工程在认真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做到主体工程与环境工程“三同时”的前提下，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从环境保护方面，该生产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 二、建议：

1、公司应进一步完善内部环境管理的组织与责任制，设立负责环保的科室，负责经常性的监督管理工作；加强各种处理设施的维修、保养及管理，确保污染治理设施的正常运转。

2、加强环境意识教育，制定环保设施操作管理规程，建立健全环保岗位责任制。

##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审批意见：

垦环建审【2014】020号

一、根据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同意山东聚强化学有限公司仓储物流项目建设，项目总投资62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9.02万元，规划总占地面积14666平方米，建设仓库4座，用于存放生产所需原料及产品，共涉及13种，均不涉及有毒有害及危险品。建设地点为垦利经济开发区石大东路以东，石大南路以南。

二、污染物排放标准按本报告表所列“污染物排放标准”执行。

三、项目建设和营运过程中必须认真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并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1、水污染控制措施：**厂区实行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处理后定期外运作农肥，不外排。

**2、大气污染物控制措施：**施工期采取遮盖、围挡、密闭、喷洒、冲洗、绿化等防尘措施，项目区道路进行硬化，建材集中堆放，运输车辆出场时必须使用毡布覆盖，避免在大风天气作业，严格按照《山东省扬尘污染防治管理办法》对扬尘进行治理；加强厂区绿化，合理安排车辆进出。

**3、固废控制措施：**生活垃圾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

**4、噪声控制措施：**对进出车辆实行限速，禁止鸣笛，采取有效的隔音、合理布局等措施使噪声达标排放。

**5、总量控制：**本项目不设锅炉，不分配总量。

**6、施工期应对现场大气、水、声、固废采取有效的防治措施。**建立符合本企业实际的应急预案，加强环境管理、环境监测与信息沟通，确保不出现环境污染事故。



四、该项目建设期间应开展环境监理工作，“三同时”制度的落实情况由县环境监察大队负责监管。项目建成后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经我局检查同意后，主体工程方可投入试运行，试运行三个月内向我局申请建设项目竣工验收，经验收合格，方可投入试运营。

五、本批复下达之日起五年内有效。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治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以及新增污染物排放种类的，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项目在运行过程中产生不符合我局批准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情形的，应当进行后评价、采取改进措施并报我局备案。

（本批复解释权归垦利县环境保护局所有）

公 章

二〇一四年三月十三日

## 6 验收执行标准

### 6.1 废水执行标准

生活污水执行山东聚强化学有限公司与山东石大胜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垦利分公司签订的《污水处理协议》。

表 6-1 生活污水执行标准及限值

序号	项目名称	执行标准	标准限值
1	pH	山东聚强化学有限公司与山东石大胜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垦利分公司签订的《污水处理协议》	6~9
2	CODcr		800mg/L
3	BOD <sub>5</sub>		200mg/L
4	氨氮		25mg/L
5	SS		200mg/L
6	总氮		40mg/L
7	硫化物		1mg/L
8	石油类		10mg/L
9	总磷		3mg/L
10	含盐量		20000mg/L

### 6.2 废气执行标准

根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的排放标准，环境空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表 6-2 环境空气执行标准及限值 单位：mg/m<sup>3</sup>

序号	项目名称	执行标准	标准限值
1	颗粒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1.0

### 6.3 噪声执行标准

根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的排放标准，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3 类声环

境功能区标准。

表 6-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A)

项目	执行标准/标准号	类别	昼间	夜间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3	65	55

#### 6.4 固废执行标准

根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的排放标准，固体废物处置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 2013 修改单的要求。

## 7 验收监测（调查）内容

通过本次对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及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去除效率的监测，来说明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 7.1 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公司污水处理设施初步处理后再排入山东石大胜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垦利分公司处理达标后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生活污水执行山东聚强化学有限公司与山东石大胜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垦利分公司签订的《污水处理协议》。

废水采样点位、检测内容及频次详见表 7-1。

表 7-1 生活污水监测内容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排污口	pH、COD <sub>Cr</sub> 、氨氮、悬浮物、BOD <sub>5</sub> 、总磷、总氮、硫化物、石油类、含盐量	3 次/天，采集 2 天

### 7.2 废气

监测人员持证上岗，监测数据经三级审核，监测所用仪器在采样前均经过校准。

监测期间气象参数见表 7-1。

表 7-1 监测期间气象参数

采样日期	气温(°C)	气压(kPa)	相对湿度	风向	风速(m/s)	总云	低云
2018.4.28	16~20	102.1	51%	南风	2.3	3	0
2018.4.29	13~22	102.1	53%	南风	2.2	5	2

无组织废气监测内容见表 7-2。

表 7-2 无组织废气监测内容

无组织排放源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车辆进出、装卸货物	厂界上风向○1	总悬浮颗粒物	每天 3 次，监测 2 天
	厂界下风向○2		每天 3 次，监测 2 天
	厂界下风向○3		每天 3 次，监测 2 天
	厂界下风向○4		每天 3 次，监测 2 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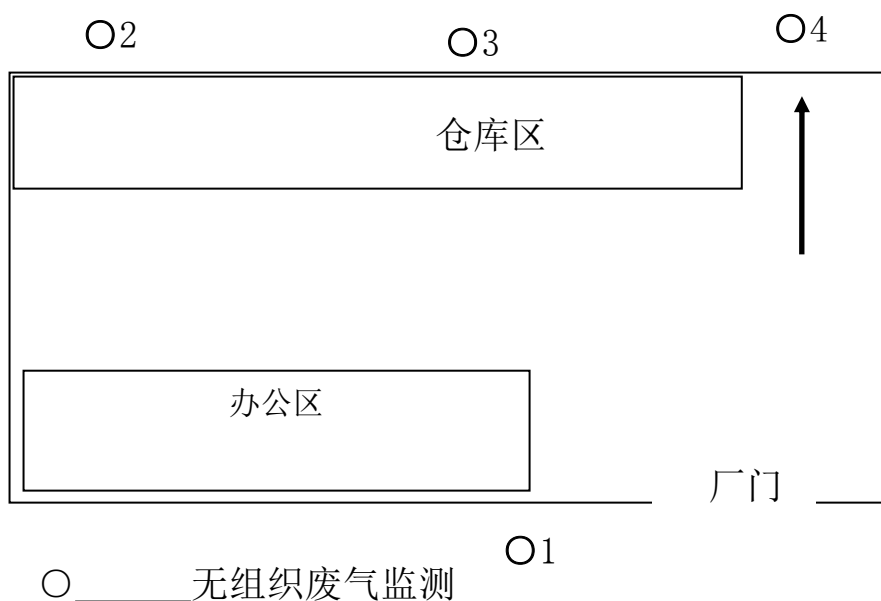


图 7-1 无组织排放监测点位布置图

### 7.3 厂界噪声监测

在四个厂界各布设一个采样点，采用 1min 等效连续 A 声级测量。检测 2 天，每天昼夜各 1 次。噪声监测内容见下表。

表 7-3 声环境监测内容

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1#▲项目北厂界外 1m	等效连续 A 声级 (LAeq)	2 次/天, 采集 2 天 6~22 时 (昼间) 22~次日 6 时 (夜间)
2#▲项目东厂界外 1m	等效连续 A 声级 (LAeq)	
3#▲项目南厂界外 1m	等效连续 A 声级 (LAeq)	
4#▲项目西厂界外 1m	等效连续 A 声级 (LAeq)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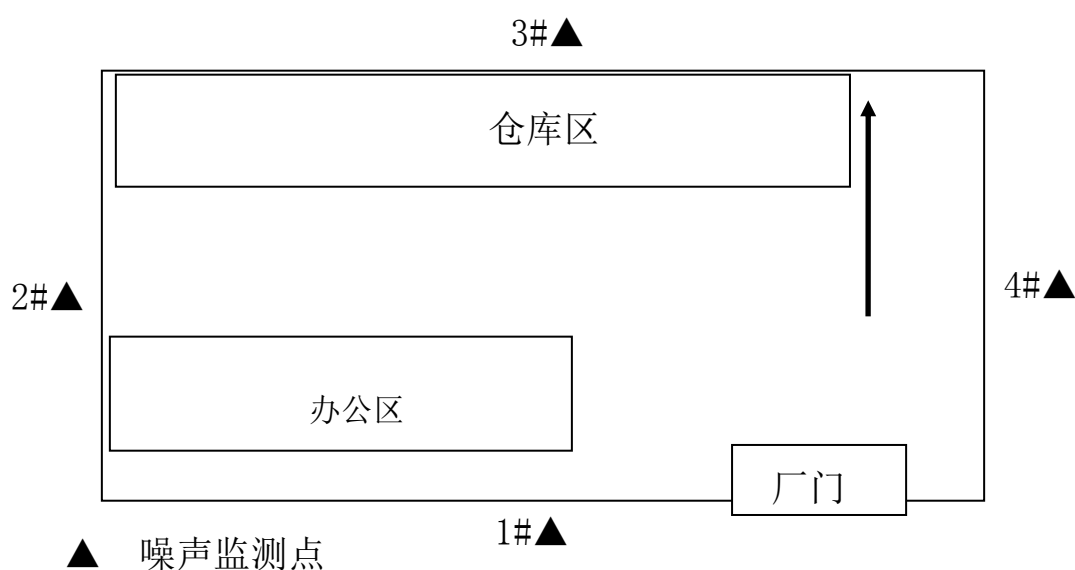


图 7-2 厂界噪声监测点位布置图

#### 7.4 固（液）体废物监测

本次对危险废物固体废物进行了调查，项目固体废物为本项目职工及客户产生的生活垃圾 1.86t/a，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收集后外运处理。

##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百斯特公司已建立并实施质量保证与控制措施方案，以保证监测数据的质量。

### 8.1 监测分析方法

生活污水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8-1。

表 8-1 生活污水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因子	分析方法	方法依据	最低检出限
pH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
COD <sub>Cr</sub>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 mg/L
BOD <sub>5</sub>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 mg/L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 mg/L
悬浮物	重量法	GB 11901-1989	/
总氮	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0.05 mg/L
硫化物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GB/T 16489-1996	0.005 mg/L
石油类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2	0.01 mg/L
总磷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0.01 mg/L
含盐量	重量法	HJ/T 51-1999	/

无组织废气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8-2。

表 8-2 无组织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因子	分析方法	方法依据	最低检出限
总悬浮颗粒物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0.001 mg/m <sup>3</sup>

厂界噪声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8-3。

表 8-3 厂界噪声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因子	监测标准	使用设备	方法监测范围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3 类声环境功能区限值要求。	HS6288E 型 多功能噪声分析仪	30-120 dB(A)

## 8.2 主要监测仪器

项目监测主要仪器见表 8-4。

表 8-4 主要仪器设备基本情况表

序号	仪器设备	型号	仪器编号
1	五合一风速仪	8910	T118
2	综合大气采样器	KB-6120	T120
3	多功能声级计	HS6288E	T136
4	分析天平	AUW220D	L005

## 8.3 人员资质

参加验收监测人员均经过培训并持证上岗。

## 8.4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1) 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对分析的交叉干扰。
- (2) 总悬浮颗粒物的浓度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即 30%~70% 之间)。
- (3) 在进入现场前对采样器流量计、流速计等进行校核, 在测试时保证其采样流量的准确。

## 8.5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声校准器进行校准, 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dB, 若大于 0.5dB 测试数据无效。见噪声仪器校验表 8-5:



表 8-5 噪声仪器校验表

校准仪器	声级计	校验日期	测量前校正	测量后校正
多功能声级计	多功能噪声分析仪 HS6288E 型	2018.4.27 昼间	93.8 dB (A)	93.8 dB (A)
		2018.4.27 夜间	93.8 dB (A)	93.9 dB (A)
		2018.4.28 昼间	93.8 dB (A)	94.0 dB (A)
		2018.4.28 夜间	93.8 dB (A)	93.8 dB (A)

## 9 验收监测结果

### 9.1 污染物达标排放监测结果

#### 9.1.1 废水

项目对地表水产生的影响主要为生活废水 139.2 m<sup>3</sup>/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公司污水处理设施初步处理后再排入山东石大胜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垦利分公司处理达标后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表9-1 生活污水监测结果

检测点位	采样时间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检测因子	单位	2018.04.28	2018.04.29
排污口	8:00	pH	无量纲	7.44	7.26
	14:00			7.53	7.19
	20:00			7.38	7.37
	8:00	COD <sub>Cr</sub>	mg/L	152	148
	14:00			134	132
	20:00			161	147
	8:00	BOD <sub>5</sub>	mg/L	62.1	62.4
	14:00			66.4	65.7
	20:00			70.9	63.9
	8:00	氨氮	mg/L	9.41	9.17
	14:00			8.79	9.06
	20:00			8.81	8.65
	8:00	悬浮物	mg/L	53.9	60.1
	14:00			58.1	52.2
	20:00			59.6	55.3
	8:00	总氮	mg/L	15.2	14.2
	14:00			13.6	14.9
	20:00			14.7	13.9
	8:00	硫化物	mg/L	<0.005	<0.005
	14:00			<0.005	<0.005
	20:00			<0.005	<0.005
	8:00	石油类	mg/L	0.24	0.35
	14:00			0.31	0.29
	20:00			0.26	0.25
	8:00	总磷	mg/L	0.19	0.21
	14:00			0.27	0.19
	20:00			0.25	0.23
8:00	含盐量	mg/L	1723	1919	
14:00			1549	1872	
20:00			1597	1663	

监测期间，生活污水 pH 范围在 7.19~7.53，COD<sub>Cr</sub> 最大浓度值为

161mg/L, BOD<sub>5</sub> 最大浓度值为 70.9mg/L, 氨氮最大浓度值为 9.41mg/L, 悬浮物最大浓度值为 60.1mg/L, 总氮最大浓度值为 15.2mg/L, 硫化物未检出, 石油类最大浓度值为 0.35mg/L, 总磷最大浓度值为 0.27mg/L, 含盐量最大浓度值为 1919mg/L, 全部符合山东聚强化学有限公司与山东石大胜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垦利分公司签订的《污水处理协议》要求。

### 9.1.2 废气

#### 无组织排放

表 9-2 厂界无组织废气总悬浮颗粒物浓度监测结果

检测项目	检测日期		检测结果 (mg/m <sup>3</sup> )			
			1#	2#	3#	4#
颗粒物 (粉尘) (mg/m <sup>3</sup> )	2018.4.28	8:00	0.218	0.267	0.285	0.301
		11:00	0.220	0.258	0.308	0.298
		14:00	0.215	0.276	0.289	0.315
	2018.4.29	8:00	0.221	0.259	0.283	0.302
		11:00	0.219	0.269	0.295	0.299
		14:00	0.229	0.273	0.305	0.298
	限值 (mg/m <sup>3</sup> )		1.0			

监测期间, 厂界无组织总悬浮颗粒物最大浓度值为 0.315mg/m<sup>3</sup> 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 9.1.3 厂界噪声

表 9-3 噪声监测结果

采样时间 位点	2018.4.28		2018.4.29	
	昼间 (dB(A))	夜间 (dB(A))	昼间 (dB(A))	夜间 (dB(A))
1# ▲	55.3	42.2	54.9	43.1
2# ▲	56.0	44.8	55.8	44.2
3# ▲	57.1	45.6	57.3	46.2
4# ▲	53.2	46.7	53.8	45.8
标准值	65	55	65	55

验收监测期间，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噪声值在 53.2~57.3dB(A) 之间，夜间噪声值在 42.2~46.7dB(A) 之间，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声环境功能区限值要求。

#### 9.1.4 固（液）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为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86t/a，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送往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场集中处置。固体废物处置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01）及其修改单标准。

## 10 验收监测结论

### 10.1 废水

项目对地表水产生的影响主要为生活废水 139.2 m<sup>3</sup>/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公司污水处理设施初步处理后再排入山东石大胜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垦利分公司处理达标后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监测期间，生活污水 pH 范围在 7.19~7.53，COD<sub>Cr</sub> 最大浓度值为 161mg/L，BOD<sub>5</sub> 最大浓度值为 70.9mg/L，氨氮最大浓度值为 9.41mg/L，悬浮物最大浓度值为 60.1mg/L，总氮最大浓度值为 15.2mg/L，硫化物未检出，石油类最大浓度值为 0.35mg/L，总磷最大浓度值为 0.27mg/L，含盐量最大浓度值为 1919mg/L，全部符合山东聚强化学有限公司与山东石大胜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垦利分公司签订的《污水处理协议》要求。

### 10.2 无组织废气

监测结果表明，厂界无组织总悬浮颗粒物最大浓度值为 0.315mg/m<sup>3</sup>，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 10.3 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噪声值在 53.2~57.3dB(A) 之间，夜间噪声值在 42.2~46.7dB(A) 之间，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声环境功能区限值要求。

### 10.4 固（液）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为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86t/a，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送往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场集中处置。固体废物处置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

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01）及其修改单标准。

## 10.5 验收结论

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时”制度，基本落实了环评批复中的各项环保要求，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满足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